**关于组织申报2021年度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项目的通知**

各部门、系（部）：

2021年度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项目申报已经启动，我院可报2项（其中招标课题数量不限），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立项范围**

（一）招标项目：招标项目要求2〜3所高校联合，由牵头单位申报。见附件1

**1.项目名称：**浙江省高校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资源管理平台研究与建设

**2.项目名称：**高校实验室废弃物处置现状与对策研究

**3.项目名称：**高校实验室管理信息化建设现状分析与对策研究

**（二）常规项目**

1.实验室建设与管理；

2.实训基地建设与管理；

3.实验教学研究与改革；

4.大型仪器开放共享；

5.实验队伍建设；

6.实验技术开发与应用；

7.仪器设备资产管理；

8.实验室安全与环保；

9.物资采购与供应；

10.实验室工作软件开发及其它。

**二、申报条件**

1.每位项目负责人限申报一项，凡承担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项目未结题或近三年有被终止研究的项目负责人，本次不予受理。

2.招标项目的名称必须与立项范围的项目名称相同，常规项目可以根据立项范围自行选题。

3.优先支持从事一线工作的实验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原则上不受理教学、科研系列正高职称人员的项目申报。

**三、结题要求**

1.研究预期成果之一要求公开发表论文（或专利、软件证书）1篇（1项）及以上或正式出版的著作1部，其内容须与研究项目对应，并标注“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项目”，其中招标项目和重点项目需在核心期刊发表。

2.项目研究周期为2年，本次立项项目结题时间为2023年5月。如有特殊情况，经申请批准至多可以延期1年。

**四、校内申报截止时间**

校内课题申报时间截止**2021年5月8日**，逾期不再受理。

**五、申报材料要求**

课题申报者需按要求完整填写《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项目申请书》（见附件2）一式1份，并将申报材料电子稿一起交至2-6205办公室陈少金处，联系电话：0571-87171809，13588123602。

附件1：关于组织申报2021年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项目的通知

附件2：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项目申请书

科 研 处

                                2021年4月22日